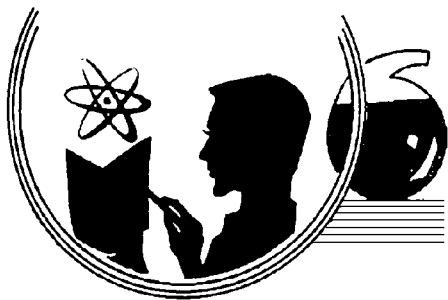


●世界课程改革与教学创新文库(第三辑)

学科课程改革与教学创新

艺术教学原理与各国学校艺术教学改革(上)

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学苑音像出版社

责任编辑 冯克诚 王 军

封面设计 师联平面工作室

世界课程改革与教学创新文库

(第三辑)

学科课程改革与教学创新

艺术教学原理与各国学校艺术教学改革(上)

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学苑音像出版社出版发行

2004年12月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228 字数 5925千字

ISBN 7-88050-122-3

全38册配碟发行638.40元(册均16.80元 不含碟)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目 录

| | |
|-------------------------------------|-------------------------|
| 养成小学生音乐需求 | [苏]B. II. 莫罗佐娃 (1) |
| 小学里听音乐 | [苏]格罗津斯卡娅 (5) |
| 中小学音乐教育 | [苏]M·古列绍娃 (10) |
| 儿童音乐教学中 | [苏]A·阿尔托博列夫斯卡娅 (13) |
| 穆塞尔、格连音乐教学理论 | (18) |
| 柯达伊音乐教学法的体系性地位及本质特征 | (24) |
| 斯旺尼克的《音乐、心智与教育》 | [美]M.F. 麦卡锡 (31) |
| 铃木的学前教育原理——儿童学园见闻 | [澳]史蒂芬·朱安 (36) |
| 铃木音乐教学法及其思想 | (40) |
| 奥尔夫儿童音乐教育思想 | (51) |
| 奥尔夫儿童音乐教育体系的基本特色 | (57) |
| 奥尔夫儿童音乐教育体系与学前儿童艺术课程决策 | (61) |
| 卡尔·奥尔夫的音乐教学方法 | (66) |
| 音乐教育家科冈的教学和言论 | [苏联]谢·克拉甫琴柯等 (69) |
| 听觉先于视觉的雅马哈音乐教学法 | (81) |
| 多元智慧理论与小学舞蹈课教学 | (83) |
| 国外中小学音乐教育 | (90) |
| 北美洲的音乐教学法 | |
| [美]洛伊斯·乔克西 罗伯特·阿勃拉姆逊阿冯·吉莱斯皮 大卫·伍兹 | (94) |
| 美国的音乐教育 | (101) |
| 美国多元化教育结构对幼儿音乐教育的影响 | (110) |

| | |
|--------------------------------|---------------|
| 美国中小学的音乐教育 | (113) |
| 美国曼哈顿维尔音乐课程方案 MMCP 的目标 | (118) |
| 美国曼哈顿维尔音乐课程方案 MMCP 的教学环境 | (126) |
| 美国‘综合音乐感’教学 | (133) |
| 美国的小学音乐教育 | (147) |
| 美国艺术中学音乐教育 | (151) |
| 美国音乐院(系)的师范部音乐教育 | (152) |
| 美国中小学音乐师资与音乐教学设备 | (153) |
| 澳大利亚普通学校音乐教育的原则和实践 | |
| [澳]洛·列费尔德 | (156) |
| 澳大利亚的音乐教育 | 劳伦斯·莱佛(160) |
| 英国中小学音乐教育 | (163) |
| 法国中、小学音乐教育及其教学大纲 | (167) |



养成小学生音乐需求


[苏]B. II. 莫罗佐娃

养成音乐需求是使小学生的个性得到全面发展的最为迫切又是最为复杂的任务之一。如果诱发学生对音乐发生兴趣的外在有价值的东西可以成为他们的内在的东西,成为他们的特性,他们的音乐需求,那么能激励他们去从事音乐活动的因素可以有各种不同的。如果一个人的需求是很简单的,他就不会对真正的音乐艺术作品有深刻的审美感受。音乐需求的形成程度可以说明审美感发展的水平,可以把它看作是一个诱发去占有音乐文化有价值的东西的个性积极性的源泉。对小学生来说,这种活动的积极形式是唱歌、演奏乐器。

我们认为,小学生的音乐需求这是一个引发必然会去从事各种音乐活动的诱因,这个诱因的基础就是明显表现出来的儿童易感性。这种音乐需求是随着个性的发展和形成而形成的,也就是说,它在不同的年龄都有其不同的特点。

情感作用如果失去了理智,没有善于运用积累的知识来评价艺术作品的的能力,那就不能保证音乐需求的发展达到高度水平。情感教育和理智教育是一个统一的过程,思维则是决定音乐需求的自觉性、完整性和选择性的动力。正在发生的情感的审美倾向性大大提高认知行为的效果,并把音乐需求深化,进一步提高到更高一级水平。

精神需求是一种很活跃的现象,它的形成过程是不断进行的。这一点原则上可以作为一个重要的教育结论的基础,这个结论就是作为精神需求的一种变体的音乐需求,其形成是具有一定阶段的。



有目的地发展少年儿童对音乐的兴趣能够激发开始还是不自觉的音乐需求,即表现在情感上对音乐产生不自觉的爱好。

许多苏联学者(如 П. И. 伊万诺夫, В. Н. 米亚西舍夫, С. Л. 鲁宾斯坦, И. А. 鲁吉克, Ю. В. 沙洛夫, Г. X. 申加洛夫)的研究指出,自觉的精神需求的初级阶段是作为一种愿望表现出来的,而不是爱好形式的一种更高水平的精神需求。由此可以推论,这一年龄段的音乐需求的形成过程有一系列阶段:在情感上不自觉地对音乐爱好;有从事这种活动的愿望;自觉地对音乐需求。(它表现为逐渐成为诱发因素的兴趣)。

兴趣的水平可以作为小学生音乐需求意识形成的指标之一,作为衡量课业效果的一个标准。揭示音乐需求的存在和形成水平的指标,揭示它的表现特征,是一个复杂的课题,在研究中很少得到阐述。

对上述的指标和水平我们曾在莫斯科和莫斯科地区的普通教育学校的1—3年级里作过研究。对学前儿童的教育条件、家长的意见、他们对音乐的态度、环境的特点、动机、兴趣、学生对音乐活动的态度、学龄前音乐教育的情况等都一一作了说明。这些资料是在观察、学生座谈、征询家长和教师意见的过程中收集来的。我们把音乐需求形成的水平看作是各种形式的教育影响,其中也包括周围环境的因素影响的结果。

在我们的研究中,音乐的需求是按其表现的程度和基本的指标发展的动力来揭示的。在确定和评价小学生音乐需求的性质、广度和倾向时,根据以下的几个指标:(一)学生的音乐兴趣及兴趣的倾向性;(二)在音乐活动过程中由面部表情和身体动作表现出来的情感兴奋的表现程度;(三)是否积极参加班级的教学活动;(四)有较全面和深入学习音乐资料的意向(在课外进行学习,独立扩展审美视野,超出教学大纲范围,充实音乐知识);(五)确定编写这种或那种音乐活动性格的动机;(六)音乐听觉(音高听觉和节奏听觉)发展的程度;(七)学生对各种活动的积极态度。



所有这些极其重要的指标在小学生那里是交叉综合地表现出来的。这些指标在课堂上并不总是清楚地显露出来，但是每一个指标志在这种或那种程度上都可作为了解小学生音乐需求形成特征的依据。教师在评价音乐需求时对每一个指标都应予以重视。IO. B. 沙洛夫证实，小学生精神需求发展的程度取决于他们的知识水平，这一水平同样也决定着活动的性质。

在确定作为小学生的需求特征之一的、各种音乐活动的倾向性时，我们依据的是：兴趣的内容、深度和持久性，普通教育学校的学生上音乐课的积极性有多大，能否说出并演唱自己喜爱的歌曲，有否参加学校音乐会、庆祝表演会和演奏音乐作品的意向，有否参加合唱队或其他音乐兴趣小组的意向，是否喜欢听音乐和欣赏广播、电视、唱片所录放的对大人和小孩都适合的音乐作品的节目，是否常去音乐学校、音乐训练班或音乐兴趣小组（这点还包括对兴趣的评估，因为在询问时所有学音乐的孩子都表现出强烈的愿望和浓厚兴趣），以及其它。

学生对音乐态度是执著、冷淡、持久抑或偶发，都可用以判断学生对音乐活动的兴趣的表现程度。音乐需求的深度表现在学生对音乐艺术选择态度的性格上，也就是表现在对音乐作品，某种音乐活动的偏爱上，表现在对成功或失败上所流露的情感反映上（即对音乐是满腔热忱还是漠不关心的态度。）

在研究过程中提出的任务是：揭示小学生音乐需求的品质的独特性，它的倾向性和自觉程度，研究对音乐活动偏爱的动机。表明学生有音乐需求的态度表现在动机的综合本能上，因为只有让孩子本身对活动感到有意义、有需求，让孩子本身认识活动的目的，了解完成过程、结果的那种东西才会在动机里得到巩固和确立。因此，动机也可以作为音乐需求自觉程度的一个指标。

第一级水平——这是音乐需求的明确性，说明对音乐活动怀有浓厚的兴趣，有兴趣去追求良好效果。普通教育学校的学生渴望从



事音乐活动,渴望在音乐学校学习或参加音乐兴趣小组,积极参加班级的教学活动和社会工作。在讨论音乐作品时能发表自己的见解,能独立描述作品中富有表现力的乐段,音乐技能技巧进步很快,音乐听觉(音高听觉和节奏听觉)的发展达到很高程度。积极参加学校的音乐会、庆祝表演会(参加合唱、独唱、演奏乐器);有较全面地、较深入地研究音乐艺术的愿望。

第二级水平——这是对音乐需求的不明确性。学生对音乐活动的良好效果不感兴趣。无意进音乐学校学习或参加音乐兴趣小组,上音乐课也并不热衷。欣赏音乐作品略有兴趣,但唱歌缺乏表情,听音乐也不会全神贯注,容易分心。在分析听过的作品时,回答简短,只说:喜欢或不喜欢,说不上两段以上的音乐精彩乐段,只有在老师的启发提问下才能作稍有发挥的回答。能记起和演唱所喜爱的歌曲,能参加筹办学校的音乐会和庆祝表演会。

第三级水平——这是学生没有音乐需求的表现,对音乐活动缺乏持久的兴趣,学校的音乐课对他们来说无关紧要。在欣赏和讨论音乐作品时,他们注意力不集中,漫不经心,他们对音乐作品评价起来很粗浅(要说出一两种音乐表现手段都有困难);音高听觉差或一般。

应该认为普通教育学校里的音乐课是发展儿童音乐需求的一种主要形式。这门课程的教学大纲有助于有目的和有系统地形成音乐需求,有助于教师有的放矢地去解决这一重要问题。揭示小学生音乐需求最突出的特征有助于教师制定出一些鉴定音乐需求的表现和发展的若干准则。音乐教师据此来制定教学工作计划,目的是为利用学生上音乐课的愿望来巩固长处和有益的需求。同时应当考虑到,并非所有的孩子一上学就会对音乐活动表现出兴趣,对音乐的兴趣和欣赏力的形成和发展,要求教育团体、家庭和社会有目的地施加影响。

(陈小惠 李新生 译自苏《苏联教育学》)



小学里听音乐

[苏] 格罗津斯卡娅

要接受音乐作品就需要有一定的知识,需要有听音乐的习惯。决不是所有的儿童都乐意听音乐,决不是所有的儿童都对音乐感兴趣,成年人也这样。听音乐课的任务是引起儿童对音乐的爱好和兴趣,培养音乐理解力,使他们有机会了解音乐世界。大多数儿童是喜欢音乐的,但是这爱好处于萌芽状态。应当培养他们有这种爱好,应当引起他们的这种爱好。我们,音乐家们和教育界都明白,对儿童来说,就像对成年人来说,生活在音乐环境里能大大丰富生活,丰富感情生活和精神生活,因为音乐是人类的智力和思想的表现。

为什么需要听音乐课,为什么在某些可以听到音乐的音乐会又不能令人满意呢?

音乐会对群众的音乐修养有很大的意义,但是音乐会并没有按计划进行工作所必需的因素。音乐会往往很长,曲目中有许多东西,儿童往往在大量乐音和大量感受中张皇失措。儿童不可能细听那些会引起他们注意的作品,因为这些作品难得出现在这种音乐会上。其次,不寻常的环境,许多人,表演者的性格都会使儿童分心而忘掉音乐。当然,这不是指所有的音乐会,所有的曲目和所有的儿童。有时会有这样的事,儿童牢牢记住听别的一个作品或一个旋律,它们激起他对音乐的真正的兴趣和爱好,最后,在音乐会上不可能仔细研究音乐材料,而这正是“听音乐”课的一部分。

总之,学校里“听音乐”的任务里有计划地逐步把儿童引入音乐,给儿童介绍音乐。起初应当引起儿童对音乐的兴趣,所以说是为了



音乐而鼓动他们和使他们习惯于音乐。后来我们逐渐开始学习音乐,在中学阶段就可以不仅谈听音乐或把儿童引入音乐,而且还可以谈学习音乐艺术了。

“听音乐”要求指导教师作一些解释,要儿童说出自己的看法,要举行座谈会,要有对工作的考虑,所以最好像平时上课那样:分班级,按年龄和程度分班,每班人数正常。

指导教师有一个复杂的任务即要善于吸引全班学生的注意力,挑选必要的材料,把作品弹唱给学生听,引起全班热烈的讨论。这时需要有善于上课的能力。这是一种特别的能力即教学上的敏感和分寸。还应当善于观察和区别对待每个儿童。上“听音乐课”要比上钢琴课或甚至合唱课复杂得多。这里除了教学能力外,还要有广泛的音乐教育水准。

应当让儿童听多少东西,听什么材料,以什么方式来听呢?

材料的数量应考虑到儿童能掌握多少,所以一堂课不应当给学生三个以上的新东西,而老东西他们已经熟悉,所以可以在课上多听一些。给什么材料呢?艺术性的音乐文献中儿童能听得懂,感兴趣和喜欢的乐曲。这里会产生一个问题,即应不应当只按照儿童的鉴赏力(是模棱两可,变化无常的概念)来订曲目,这样能不能继续培养儿童的鉴赏力,我的经验提示了肯定的回答。起先一定要给儿童听他们完全能接受的东西。我们应当取得他们对音乐的好感和信赖;不应当拿儿童陌生的乐器来使他们扫兴。

考虑到儿童的鉴赏力时,我并没有建议给艺术上拙劣的材料,在音乐文献中有一些能满足儿童的需要的很有价值的作品。儿童的习性不让他们听长东西。多年来我发现,儿童的注意力起先只能保持一分钟到二分钟。当然他们能安静地坐着听,也许时间还可以长些,但是这是“遵守纪律”,也就是说并不是我们所要求的。他们更乐意听很精神的、有紧张的旋律和清晰的节奏的音乐。他们也会听慢的音乐,但是数量很少。



最初要不要给儿童听形象的音乐呢？我想，一定要给。这会使曲目多样化，并且会把音乐和周围的世界连在一起，使音乐合乎兴趣和明白易懂；只是不要滥用这种音乐，给儿童听得太多。同时可以给别种不是形象的性质的乐曲，最好是舞蹈形式。有一种观点认为儿童习惯形象的音乐，以后就不爱听别的音乐了。经验并没有证实这点。

从哪种音乐开始呢，从声乐还是从器乐开始？这问题有争议。大多数人认为应当从声乐开始，这里歌词的唱出旋律的人声会帮点忙，直接对儿童起作用。乍一听似乎有道理，但是每当我开始教新的学生时，通常总请求让我第一次独自一人上课，而且除两三次外我对此从不感遗憾。这是发生在白海边遥远的地方和诺夫哥德州偏僻的县里，在那里我并不感到我与听众心心相通，听众表现很冷淡，结果双方都感到失望。我想，如果从唱歌开始，我们就一定会发生学生先去注意歌词而不大注意音乐。此外儿童很注意女歌唱者，注意唱歌的派头和面部表情等。这一切都会使儿童分心而忘掉音乐。当然，对儿童来说，演唱不会因此而变得不大吸引人了。而听器乐，尤其是听钢琴时，儿童不大注意演奏方面，而全神贯注于音乐本身。我只遇见一次小男孩注意手指的动作。

我们若事先使儿童对器乐有些好感和兴趣——而这在选材得当的情况下是可以在二三堂课上做别的，就能同时也采用唱歌，不必怕儿童在唱歌后不愿听钢琴，不必怕他们很难习惯于钢琴……

主要是从什么音乐开始好呢，从俄罗斯音乐还是从西方音乐开始好呢？我认为，反正都一样，只要是儿童能接受的作品。头几堂课上既可以用格里格和舒曼的作品，又可以用李亚多夫和柴科夫斯基的作品。声乐家既可以用舒伯特和雷格的作品，又可以用李姆斯基—科萨科夫或斯特拉文斯基的作品。我观察的结果表明，只有民族（但不是俄罗斯的）色彩鲜明的作品和非舞蹈性的作品才是儿童易接受的，而且这个情况只在头几堂课上才会有。

以什么方式给儿童听音乐材料呢？首先，不应当以历史发展的



方式。这是因为第一,儿童不理解音乐发展的历史过程,第二,许多很久以前创作的作品如巴赫、莫扎特、贝多芬、格林卡的大部分作品是儿童完全听不懂的;另一方面,我们将没有机会给他们听他们是会听得懂的近代音乐作品如李姆斯斯-科萨科夫的歌剧、李亚多夫和斯特拉文斯基的歌曲等。音乐史的个别因素和现象在小学阶段由于某种理由可以偶尔听听,而且这很有益和适宜,但是要介绍音乐发展的历史展望只在中学最后才是恰当的。

那到底以什么方式进行呢?从简单到复杂,我很明白,这“简单”的概念决不是容易而是很繁难,但是如果真要下定义,这里很容易弄错。我是指音乐是否为儿童听得懂。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在每个场合面对具体的听众能看得出儿童能听懂什么。然而这当然不是说不能笼统地选材。儿童听众是有某种“标准额”的。否则就根本不可能有任何教学大纲。

我们应当保持全学年计划的统一,保持这堂课的统一,虽然这样做有许多困难。每堂课都应当有一个核心、一个基本思想或题目。(当然,这里可以稍稍离题。)此外,这堂课在某种程度上应当同上次的课和下次的课有联系,这是为了避免搞得乱七八糟,有条理会帮助学生掌握让他们听的东西。遗憾的是我们不是有条理地把这样的题目串连起来,也就是没有教学大纲。

题目的来源:第一,广义的基本乐理、初级音乐知识;第二,音乐史;第三,我们周围的音乐生活;第四,国家学术委员会所推荐的。我们学校教学所依据的三个中心环节。这三个中心环节是:①人与大自然;②劳动;③社会。通常学校有某个隐蔽的题目,如果有合适的音乐材料,最好使用它。

现在来谈谈听音乐课上的解释。有些音乐家认为,无论怎样的解释都是不必要,它们只会破坏印象,这里顺便引用一下伊戈尔·格列包夫的话:“通常热爱自己的艺术的音乐家有一种意思说:音乐,这样伟大和巨大的力量,它的影响大得它能自己保卫自己。他们站在



顶峰,却忘了攀登之苦。”我们,有实际经验的教师,很明白这点,当然,我们宁愿在某些教学场合下开口,的确对那些不听解释就接受音乐的人来说解释是多余的。我想,归根结蒂,误解是由于言未尽意。“解释”这词很吓人,使许多人害怕。我们应当做的不是解释音乐意味着什么。应当使儿童把注意力集中在眼前这首曲子上,应当吸引住他们的注意力。而讲述眼前这音乐描写什么,想表现什么。我认为,这条路是很危险的,不仅在中学阶段,而且在小学阶段也是危险的。这里很难避免个人的幻想,随意的和往往没有根据的幻想。此外,这样对待作品的方法使儿童有一个错误的概念,以为任何音乐都必描写什么东西,叙述什么实在的东西,并且他们很难不这样做:不论什么地方都要探索这具体内容。一般说来,最好少解释而多使儿童自己去弄清内容。我们应当谈论的不是解释音乐,而是朝什么方面和儿童谈音乐,把他们的注意力集中到什么方面去。

我们利用座谈会不仅为了帮助儿童了解音乐,而是为了给儿童一些知识,这些知识能帮助他们弄懂音乐,提高他们的兴趣和加深理解。而且还为了不使儿童消极地听,而是使他们积极地听和理解所听到的东西。这不仅是感情上的感受,而且还是智力的因素,还有智力的参与。

(刁蓓华 译 苏《学校音乐教学法文选》)



中小学音乐教育

[苏]M·古列绍娃

世界课程改革与教学创新文库·第三辑

10

我认为现在最重要的事情就是我们音乐教育工作者团结一切力量,利用国内外在普通中小学音乐教育中所积累起来的经验。

首先要明确中小学音乐教师应如何工作,确立努力的目标。许多人责备教师说,学生歌唱得不好是因为课堂上缺乏声乐合唱的训练。但如果提出的任务是培养歌唱家,不关心其心灵的培养,那等待我们的将是失望。谁来发展孩子们的精神世界?不是我们教师吗?大家都知道,现在对父母亲的期望不大。

音乐教师终究是教育工作者,他要完成自己的主要职能——教育训练,而音乐课,作为一种艺术,表现出对孩子们内心上道德的、美学的影响的一种潜能。音乐文化的教育是学校精神文化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

从一年级的音乐课开始我们要努力激发孩子们对人的痛苦的同情心,如在教唱歌曲《苏罗克》时,教育孩子们热爱祖国,如在演唱歌曲《我们的边疆》时,尊重妇女,如在学唱歌曲《最好的……》等。

如果音乐课提出像培养创作想像力、对音色的听觉、听音乐和演奏(唱)音乐的素质等任务的话,那么课堂练习、歌唱就充满意义了。从三年级开始摆在我们面前的音乐教育任务就更有现实意义了。这就是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的教育,热爱和尊重民间创作,其中就包括民歌。因为我们的孩子们不仅不了解民歌,而且也不了解民间工艺。在此基础上教育他们热爱和尊重别的民间创作。

我的同事们也不止一次地指出,第一,音乐教师终究是教育工作



者,音乐课,作为一种艺术,表现出对孩子们心灵上产生一种道德的美学的影响的潜能;第二,在音乐课进行到相当专业化的时候,便出现了“协作教育学”,有别于旧的、传统的、在今天课堂上还占统治地位的教育方法;第三,教师必须要经常自我完善,关心音乐生活;第四,在同事和学生中音乐课和音乐教师自身的威望强烈地增长了;第五,孩子们对我们的音乐课程的兴趣真正增长了。

还有一个现象使我感兴趣,那就是孩子们的听觉训练水平越高,他们的音乐经验就越丰富,同样对音乐课的兴趣也越大,晚至二年级,二声部齐唱水平就越易达到。如果他们有兴趣的话,他们的音乐才能在许多方面表现出来,在训练中我们取得很好的结果。按照新大纲上课的大多数音乐教师一致认为,孩子们形成了丰富的精神世界,结果表现出对世界文化的独自的评价。尊重他们的这种评价能使他们对音乐课和音乐教师更感兴趣。

音乐教育中一个重要的问题是学校和家庭的相互影响问题。让孩子们认识世界音乐,家庭的信息不可缺少。让孩子们记熟诸如序曲、交响乐队、作曲家的名字等。音乐教师的工作是在一年级从零开始的,当你看到格林卡、肖邦、莫扎特、贝多芬的音乐给孩子们产生了某种印象时,你会感到满意的。由浅入深地认识这些作曲家就能使孩子们对他们的音乐产生某种印象和在逐步研究他们的创作中取得成绩。

1980年公布的普通学校音乐教学大纲规定了声乐合唱课的意义,我们不能忽视这项工作。从一年级开始便响起了“学校时代的”华尔兹,不同音乐体裁的例子将逐步介绍出来,首先从孩子们在幼儿园就熟悉的歌曲《田野有棵小白桦》开始。在学唱歌曲时教师努力做到:a)带着指挥手势教唱;b)每个乐句轻柔地结束;c)根据可能安排齐唱等。声乐合唱教学中要注意音乐表现,是在艺术形象基础上进行。采取不同形式与音乐进行交流。歌唱以更为积极的方式进行:如对拉赫玛尼诺夫、普罗科菲耶夫的音乐教学中可采用舞蹈和演奏

儿童乐器的方式。这样,音乐课的基本思想是认识音乐体裁,通过不同方式来达到教学目的。

再后,在演唱歌曲时选择学生们自己提出的音乐表现手段,使他们感受到作品的艺术形象。

我想,高等院校为中小学校培养音乐教师与培养别的教师一样重视才行,而提高音乐教师和音乐课程的威望也是十分重要的。音乐课是一门艺术,学校行政当局应严肃对待这门课程,尊重音乐教师和他们的事业。

(戴明瑜 译)